

(2020 11 修)

一 则

一 为 一 ， 优 在 士
博 士 位 ， 培 养 域 创 人
， 关 博 士 位 作 办
关 件 ， 合 与 发 况 ，
制 办 。

二 博 从 士 办
优 且 具 创 和 力 士 中 ，
一 件 和 优 博 士 。 博
2 以 士 培 养 ， 4 以 博 士 培 养 (2+4 培 养
) 。

三 博 培 养 单 位 作
， 制 单 位 博 则 。

四 公 ， 可 在 公
博 士 专 业 内 ， 博 。

五 博 占 培 养 单 位 和
专 博 士 划 。

六 凡 划 博 培养 作 博士
， 培养单位 分委员会 同 ，
作 准后， 可 、培养 作。

二 件和

七 为 全 制在 二 位
士 ， 委 培养和 向培养 外。

八 人 同 到以下 件：

(一) 中国共产党 ， 勤奋 ； 为 会主义
代化 务， 品 好， 。

(二) 体健 况 合 制 《 》
体 作 》。

(三) 修 士 位 ， 位 加 均
不低于 85 分， 修、不及 。

(四) 国 大 六 到 426 分及以上 (710
为 分)， 6.0 分及以上， 85 分及以上，
取 士 位 免修 。其他 参
准 。

(五) 专业 2 名 专 。

(六) 、 在 受 严 告及以上处分。

(七) 士 专业与 博士

专业为同，与博士专业交叉、关专业。

(八)具好创。

九博作一在季。

十博为、培养单位和。

(一)：下填写关，单、外、专书，向培养单位出。

(二)培养单位：分专业不于五人副

(含)专业务以上专作，其作，其中，博士不于三人。人基、力及其培养。分专业培养单位作公后，取名单。

(三)：各培养单位取名单，作后，在上公。

十一博博士，坚“公、公、

公”原则，，优取，保。
专，取，其，培
养单位作、作决后，
可以，但严做到，作
，公。

三 培养

十二 取博取别仅于
向培养，取后人事关不出；且以全制
产。

十三 博基制为6，
(含休和)为8。博取后，入
册为博士。

十四 博分别士、博士培养
关分。

十五 博业与博
士一，合《中南大博士培养
办》关。

十六 以下之一，取其博：

- (一) 在，受严告及以上处分；
- (二) 培养中关培养；

(三) 人 ;

(四) 培养单位 不再 合 博 。

四 公 及 制

十七 培养单位 信 公 及公 制 ， 博
前在 单位 向 会公 严 ，
前公 取 一 。

十八 培养单位在 博 中公 ，
受 、 会、 。

， 先向培养单位 出 ， 培养单位
和处 。 如 培养单位 处 仍 ，可
向 出 ； 一 和处 ， 及
处 反 。

五

十九 培养单位 作 ，
全 ； 在 中发 和
反 及 处，切 保 合 ， 保
公 公 。

二十 培养单位 作
作 ，切 作 公 公 公 。

严，公，公，，保取博
养和业务。不 参与可
公 公 动。

二十一 在 中出、
反 培养单位、 及 作人员，一
，《 为处 办 》（
令 36号）严处， 任人员 任，
严后和劣响， 关任人。
嫌 司 关 处。

二十二 在 和 中出 作假
为， 《国 处 办 》及 关
严处，取、取。嫌
司 关 处。

六 其他

二十三 取 取 博 原则上不做
士 位， 士 位， 人， 和培养
单位同， 在博士 入 前 士 位。

二十四 在培养 中， 培养单位 不再 合
博 人 出 博， 具备 士 位基 件
博， 在 博士 4 内可 为 士培养，否则

博士 业处 。

二十五 办 内 外， 博
在 士 士 关 ，在博士 博士
关 。

七 则

二十六 具 博 培养单位可
依 办 ， 合 单位各专业 况制 则，可
制 不低于基 准 件。

二十七 办 发 之 ，原《中南
大 博 与培养 办 》(中南大 字〔2018〕
8号)同 。

二十八 办 。